

2023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2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5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6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1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3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4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5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16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18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18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18

五、预算绩效信息.....	19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3
七、国有资产信息.....	23
八、名词解释.....	24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5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286 中共平山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9.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77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7
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86 中共平山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预算数	支出	预算数
	项目		项目	
栏次	1	2	3	4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6.01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54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86 中共平山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149.89	本年支出合计	149.89
3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149.89	支出总计	149.89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286 中共平山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149.89	149.89	149.89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77	119.77	119.77							
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19.77	119.77	119.77							
4	2013601	行政运行	119.77	119.77	119.77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7	13.57	13.57							
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9	13.19	13.19							
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19	13.19	13.19							
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8	0.38	0.38							
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8	0.38	0.38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1	6.01	6.01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1	6.01	6.01							
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1	6.01	6.01							
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4	10.54	10.54							
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4	10.54	10.54							
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4	10.54	10.54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286 中共平山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	编码							
栏次	1	2	3	4	5	6	7	8	8
1		合计	149.89	149.89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77	119.77					
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19.77	119.77					
4	2013601	行政运行	119.77	119.77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7	13.57					
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9	13.19					
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19	13.19					
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8	0.38					
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8	0.38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1	6.01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1	6.01					
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1	6.01					
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4	10.54					
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4	10.54					
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4	10.54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86 中共平山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金额	支出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项目		项目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9.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77	119.77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7	13.57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6.01	6.01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286 中共平山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项目	金额	项目					
栏次	1	2	3	4	5	6	7	
			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54	10.54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86 中共平山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栏次	1	2	3	4	5	6	7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149.89	本年支出合计	149.89	149.89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7	收入总计	149.89	支出总计	149.89	149.89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86 中共平山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49.89	149.89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77	119.77	
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19.77	119.77	
4	2013601	行政运行	119.77	119.77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7	13.57	
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9	13.19	
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19	13.19	
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8	0.38	
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8	0.38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1	6.01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1	6.01	
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1	6.01	
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4	10.54	
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4	10.54	
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4	10.54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286 中共平山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49.89	134.58	15.31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4.58	134.58	
3	30101	基本工资	44.66	44.66	
4	30102	津贴补贴	28.49	28.49	
5	30103	奖金	19.53	19.53	
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19	13.19	
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1	6.01	
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8	0.38	
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54	10.54	
1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78	11.78	
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81		14.81
12	30201	办公费	1.95		1.95
13	30205	水费	0.05		0.05
14	30207	邮电费	4.86		4.86
15	30216	培训费	0.05		0.05
16	30228	工会经费	0.05		0.05
17	30229	福利费	0.05		0.05
1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		2.40
1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40		5.40

286 中共平山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20	310	资本性支出	0.50		0.50
2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50		0.50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86 中共平山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86 中共平山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286 中共平山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资金性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款	财政拨	政府性基金 拨款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2.40		2.40			
2	“三公”经费小计	2.40		2.40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中：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						
5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6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2.40		2.40			
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		2.40			
9	三、公务接待费						

中共平山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3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中共平山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一、统一组织规划部署县直机关党的工作，提出加强和改进机关党的建设的意见和建议，研究制定工作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

二、指导县直机关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

三、组织指导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四、对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党员领导干部落实党建责任制、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向县委报告。

五、指导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实施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和管理，及时向县委反映各部门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的情况。

六、配合县委有关部门抓好县直机关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参与对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和党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学习的督促检查和指导，了解掌握情况，按规定报送情况报告。

七、督促指导县直机关各部门机关党委（党组）、党总支、党支部、按期换届，审批关于召开党员大会或党员代表大会的请示，审批县直机关各部门机关党总支委员会和党支部委员会领导班子组成及书记、副书记的任免。

八、指导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做好党员发展、教育和管理等工作

九、会同县纪委监委做好县直机关党的纪律检查工作。

十、了解掌握县直机关工作人员的思想状况，指导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

十一、指导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做好党的群众工作、统一战线和人民武装工作，领导县直机关工会、共青团、妇委会等群团组织的工作。

十二、协同有关部门指导、规划、协调、监督、检查县直机关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培训轮训县直机关中层党员领导干部和党务干部。

十三、指导各级党委（党组）机关党建工作。

十四、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中共平山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中共平山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全部收入。2023年预算收入149.8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49.89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存在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中共平山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为149.8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9.8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134.58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15.31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3年部门预算收支安排149.89万元，较2022年预算增加28.6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28.64万元，主要因为人员增加使人员经费支出增加26.55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增加2.09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其他支出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我部门运行经费共计安排15.31万元，主要用于我部门日常办公、办公区水电费、日常维修、公车补贴、通讯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3年，我部门财政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2.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2.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4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22年相比，三公经费持平。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2023年,县直机关党建工作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切实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牢固树立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基本方略武装头脑，以全面从严治党为主线，以新发展理念为指引，落实党建责任，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规范基层组织工作，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扎实推进县直机关党的政治、思想、组织、作风、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全面提升党建队伍整体水平，为建设美丽新平山提供坚强政治保障。

1、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增强对党员干部的理论教育，指导各基层党组织建立经常性的思想政治工作制度，做好党员干部思想状况分析，切实解决党员干部的实际困难。

2、大力推进机关精神文明建设。按照创建文明单位的标准，配合好创建办文明单位的评比工作，做好提升市民素质培训工作。

3、切实加强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建设，配齐配强专（兼）职党务干部。加强对民主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等工作的检查、督导。

4、抓好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的管理。切实做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对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培训和考察，举办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加强对党费收缴、管理、使用情况的督查。

5、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树立先进典型，“七一”前夕举行表彰大会，对优秀共产党员、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党务工作者、支持党建工作好领导进行表彰奖励。

6、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对《条例》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

7、统战组织进一步加强党外干部和党外知识分子的管理。

8、人民武装组织举办国防形势报告、过军事活动日、国防知识教育等活动。抓好专业分队的规范化建设和训练、演练。

9、继续推进精准脱贫，增强机关干部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深入一线全力做好农村帮扶工作。

（二）分项绩效目标

1、切实加强机关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全面提高党员队伍的整体素质。目标：不断增强机关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

2、切实加强机关党风廉政建设，树立勤政为民、务实高效的良好形象。深化机关作风建设和开展反腐倡廉工作。目标：党风政风逐年好转，办案时效和办案质量明显提高，为中心工作的开展创造良好环境。

3、做好县直机关统战、武装和群团工作。切实加强机关文化建设，激发机关工作生机与活力。目标：指导各部门开展职责活动，充分发挥统战、武装和群团组织的职能作用。

4、工委事务管理。完成好县直机关党委职责工作、完成好县直单位目标绩效考核工作，完善机关党建检查督导机制工作，加强基层党建工作调研交流工作，做好县直部门反邪教、维稳工作。目标：机关党建业务水平显著提高，机关党建服务质量显著增强。

（三）工作保障措施

一是对县直机关党的工作实施领导和宏观规划指导；二是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进行教育、管理和监督；三是给县委当好参谋；四是协助行政领导改进工作，提高效率，并通过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和机关各项工总任务的完成。

第二部分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第三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中共平山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286 中共平山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项目名称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七、国有资产信息

中共平山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12.47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0.00 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286 中共平山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截止时间：2022-12-31

项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12.47
1、房屋（平方米）		

项 目	数量	价值 (金额单位: 万元)
其中：办公用房 (平方米)		
2、车辆 (台、辆)	1	7.68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4.79

八、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